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延遲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延長及
對股東特別大會新增普通決議案的說明**

茲提述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發佈的有關召開二零二一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發佈的股東特別大會補充通告(「該等通告」)，該等通告列載股東特別大會的時間和地點，以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根據該等通告，股東特別大會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9點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天潼路422號上海外灘鬱錦香新亞酒店九樓富臨廳舉行。

延期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擬提出新議案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表決而因此需要更多時間準備補充通函，經作出審慎周詳考慮，股東特別大會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9點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召開模式、地點及其他決議案維持不變。詳情請參閱該等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延長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延期舉行，為確定有權出席延期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的最後日期將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二)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六)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刊發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第三份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影股東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補充公告中所載的決議案所適當填寫及寄回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的有效性。如果股東已適當填寫及寄回了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的委任表格(「**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或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的補充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的委任了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沒有適當填寫及寄回第三份代表委任表格，股東的代表將有權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第二份補充通告中所載的普通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如果股東沒有適當填寫及寄回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但已適當填寫及寄回了第三份代表委任表格及有效的委任了代表代表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的代表將有權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補充公告中所載的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如股東於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與第三份代表委任表格中委任不同的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兩位或兩位以上代表同時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以原有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第二份委任代表表格中所委任的代表進行的投票指示為準。如股東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和原有代表委任表格中委任不同的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兩位代表同時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以原有代表委任表格中所委任的代表進行的投票指示為準。

尚未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但有意委任代表出席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於經延遲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回條交回的截止日期將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順延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尚未交回回條但有意出席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上述順延後的日期或之前交回回條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一份載有股東特別大會第二份補充通告的補充通函將適時向股東派發。

對股東特別大會新增普通決議案的說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干頻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本公司特此說明，董事會提名干頻先生擔任的職務更正為非執行董事。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第二份補充通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鄭建華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黃颯先生及朱兆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珉芳女士及李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習俊通博士、徐建新博士及劉運宏博士。

* 僅供識別